

证券代码：002478

证券简称：常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5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常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4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巧林	刘志峰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东路 558 号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东路 558 号	
电话	0519-88814347	0519-88814347	
电子信箱	hql@cbsteeltube.com	liuzf@cbsteeltub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46,891,917.37	1,956,691,351.05	4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668,059.22	97,951,065.52	8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001,479.11	23,222,493.39	65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124,775.88	33,299,291.80	2.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0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0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2.22%	1.9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71,304,471.69	6,970,682,706.84	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50,158,465.88	4,239,883,161.83	2.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7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坚	境内自然人	24.45%	220,717,280	165,537,960		
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2%	103,115,937	103,115,937	质押	103,000,000
江苏常宝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4%	67,145,722	0		
宿迁市金鹏置业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18,396,226	18,396,226	冻结	18,396,226
潍坊嘉元建筑材料 检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17,928,104	17,928,104	冻结	4,110,179
曹雨倩	境内自然人	1.86%	16,800,000	0		
韩巧林	境内自然人	1.23%	11,114,240	8,335,680		
东方润安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10,880,059	0		
王克珍	境内自然人	0.78%	7,000,000	0		
陈宇	境内自然人	0.58%	5,266,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坚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曹坚先生行使控制权的公司，曹雨倩女士为曹坚先生女儿。王克珍女士为韩巧林先生的配偶。此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 2021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医疗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持有的山东瑞高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什邡第二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宿迁市洋河人民医院有限公司 90%股权出售给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中民嘉业投资有限公司。2021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31 日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医疗资产及关联交易暨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以《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交易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 年 3 月 31 日）为依据，三家标的股权的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9.2 亿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收到交易对价 5 亿元，剩余 4.2 亿元交易对价逾期未支付。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医院股权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将剩余 4.2 亿元医院购买款及相关违约金的支付安排进行相应调整，交易对方应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与公司协商确定剩余 4.2 亿元交易对价及相关违约金的支付事宜。如届时各方未能协商一致的，则剩余交易对价及相关违约金的支付事宜按照之前的协议约定继续执行。

2、公司 2021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2 月 19 日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2022 年 2 月 2 日，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届满，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2,777,100 股。2022 年 2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919,830,686 股变更为 907,053,586 股。

3、公司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4 月 8 日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在 3 名激励对象离职和公司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的情形，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已获

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49.8 万股。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股份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907,053,586 股变更为 902,555,586 股。

4、为推进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顺利进行，完善激励对象的业绩考核目标，经综合评估、慎重考虑，结合最新政策及公司经营实际，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和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同意对《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的不得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期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等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并对《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进行同步修订。

5、根据前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相关事项，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什邡康德医院（有限合伙）、什邡康盛医院（有限合伙）、什邡康强医院（有限合伙）、什邡康裕医院（有限合伙）等 5 个补偿义务人已完成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工作，同时完成了 2017 年-2019 年三年需要退还的现金分红款，履行完毕业绩补偿义务。截至目前，宿迁市金鹏置业有限公司，潍坊嘉元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尚未完成本次业绩补偿的股份回购注销及退还分红款工作。公司已经向江苏常州经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补偿义务人履行业绩补偿义务。2022 年 4 月，深交所对金鹏置业、潍坊嘉元分别给予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江苏监管局对金鹏置业、潍坊嘉元下达了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截止 2022 年半年报披露日，上述案件一审已判公司胜诉，尚未结案。公司后续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依法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股价不超过人民币 5.80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049,900 股。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曹坚

2022 年 8 月 18 日